党组〔2016〕77号

关于申报、评选2016年度中山大学

“最佳党日活动”的通知

各二级党委（党总支）、直属党支部、党工委：

根据《关于结合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开展2016年度“最佳党日活动”创建工作的通知》（党组〔2016〕24号）的安排，近期将开展2016年度中山大学“最佳党日活动”申报、评比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参评范围

自2016年4月以来，全校各党支部以提升组织生活的吸引力、增强党支部的凝聚力、创造力和党建工作有效性为目标而开展的主题党日活动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1、符合“党日”要素，以党支部为主体，原则上在一个活动日以内的时间围绕一个专门主题开展的活动。

2、活动围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主题明确，形式与内容相统一，有一定的创新和推广意义。

3、活动内容具有积极的思想意义，密切结合学校中心工作和党员思想实际。

4、活动效果明显，具有一定的教育意义，在党员中认可度高，党支部凝聚力显著增强。

5、活动参与广泛，支部党员参与率90％以上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1、参评党支部按要求填写《中山大学2016年度“最佳党日活动”申报表》（见附件），并附3张以上活动照片（JPG格式）。

2、各二级党组织对参评党支部的申报材料进行初步审核，并将拟申报的活动汇总后报送校党委组织部。

3、校党委组织部根据各二级党组织报送的活动材料组织评选，评出“最佳党日活动”60项左右，二级党组织组织奖10项。

4、组织部将评选结果提交学校党委审议，经审议通过后进行公示，公示通过后将予以奖励。

请各二级党组织于2016年11月30日（星期三）前将申报材料（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）报送至学校党委组织部。

附件：中山大学2016年度“最佳党日活动”申报表

中共中山大学委员会组织部

2016年11月3日

（联系人：刘智中；联系电话：020-84111021，电子邮箱：liuzhzh26@mail.sysu.edu.cn）